

证券代码：872800

证券简称：ST 深发红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发工艺红木（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发公司涉及仲裁的说明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下称“申请人”）与陈赛风（下称“第二被申请人”）、张晓海（下称“第四被申请人”）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申请人与深发工艺红木（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第一被申请人”）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申请人分别与第二被申请人、张祝林（下称“第三被申请人”）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签订的两份《最高额保证合同》、申请人与第二被申请人、第四被申请人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申请人分别与第二被申请人、第三被申请人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签订的两份《最高额保证合同》、申请人与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第三被申请人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签订的《借款展期协议》，截止 2021 年 7 月 21 日，深发工艺红木（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尚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贷款本金 1229 万元及利息，因此，申请人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向仲裁院提交的仲裁申请，仲裁院受理了本案，本案受理案号为(2021)深国仲涉外受 4300 号，深圳国际仲裁院于 2022 年 3 月 8 日作出了裁决。

由于公司相关人员对相关规则不熟悉，未及时将事项的进展情况提报给董事会，亦未告知主办券商，因此公司未能及时披露案件信息。现予以补充披露，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14 日公布的《深发工艺红木（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涉及仲裁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2-013）。

公司对延迟披露信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确保公司披露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深发工艺红木（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4日